



## 合肥6月1日至16日为中高考“禁噪期”

### 各考点500米内工地必须“静悄悄”



星报讯(记者 祝亮 徐越蕃) 6月1日至6月16日为中高考期间“禁噪期”,为确保合肥市2019年中高考顺利进行,营造良好考试氛围,提供安静、舒适的应考环境,5月28日,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召开了中高考保障工作会议,并印发了《2019年中高考暨网上评卷、录取保障工作方案》。

《方案》要求,在中高考及学业水平考试期间(6月7~8日、6月14~16日、6月22~23日,金湖学校周边含6月9日),各工程项目要合理调整工期,原则上不安排材料进场,减轻考试期间交通压力。如必须安排,应安排在当日考试结束(18:00时)后,且晚间22:00前必须完成卸车、转运作业。考场周边各工程项目白天停止各类产生噪音施工作业及可能造成供电、通讯供电线路故障的开挖作业,项目经理及项目总监要在岗履责。

在中高考及学业水平考试结束前(6月23日),各工程项目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和《合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等规定,禁止夜间(12:00~14:00)和夜间(晚22:00~次日06:00)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设施工作业,遇有必须施工的抢险、抢修作业应及时向环保部门报批。

在中高考及学业水平考试期间及网上评卷阶段(6月5日至23日),在评卷点周边各工程项目要停止基坑、基槽、道路开挖等各类可能影响供电或通讯的

施工作业。

在考生志愿填报和录取阶段(6月26日至8月10日),对录取点周边工程项目,要加强规范施工监督检查,避免因“野蛮施工”造成电力、通信中断,确保评卷和录取工作正常进行。

《方案》还要求,各施工单位要立即根据今年合肥市中高考及学业水平考试考点位置对本单位在建工程提前进行逐一排查,对考点周边500米范围内的施工项目重点予以管理,严防产生影响考生学习、休息和考试环境的行为。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将本辖区考点周边500米范围内的施工项目进行提前摸排,重点予以监管,并明确项目监管责任人,于6月2日之前将排查表报局质量安全处。

英语听力考试期间(6月8日下午、6月16日上午和6月23日上午),对考点周边500米范围内有受监房建和市政项目施工工地的考点,按照每个考点1组监督人员配备巡查力量。具体安排如下:由轨道站、质安站及各工程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按照每个周边有受监工地的考点不少于1人的标准,配置监督人员,并于6月4日前将人员名单及对应巡查考点报市建设局质安处,质安处会同市质安站按照每组不少于2人的标准,统一调配全市监督人员,在市区各个附近有工地的考点周边,安排监督组定点巡查。市民若发现违规行为,可拨打热线电话0551-12369进行举报投诉。

## 合肥高新区与合肥六中举行合作办学签约仪式

星报讯(记者 沈娟娟) 在合肥市创新大道与彩虹路交口东北,一所新的中学即将招生。记者从合肥高新区与合肥六中合作办学签约仪式上了解到,高新区与合肥六中全面合作,高起点合作合肥高新创新实验中学(又名“合肥六中高新中学”),委托合作办学期限为“6年+”模式,从2019年9月1日起至2025年8月31日止。

据悉,合肥高新创新实验中学占地132.8多亩,建筑面积106338平方米,建制60个教学班级,可提供3000个学位,学校高标准建设了实验室、教学楼、艺术楼、图书馆和运动场,配备了一流的教学设备。学校可提供学生住宿,校内还配备了室内体育馆、游泳馆、食堂、四人间宿舍等全套的生活设施。目前,学校主体工程已经竣工,剩下的一些设备安装等工作,预计6月底就可以全面完工。

合肥高新区相关负责人介绍,合肥高新创新实验中学是一所可寄宿的公办中学,按照“全权委托、就近入学”的原则委托办学,招收学生将按照原来划定的学区,望江西路以北、长江西路以南、石莲北路以东、枫林路以西,大约有10平方公里的范围。今年9月1日,该中学将招收七年级(初一)的学生,规模控制在10个班以内,500人以下,学生初中毕业后按照合肥市相关政策升入其他高中阶段学校。

“我们将充分发挥运动特色,让每个学生至少熟练地掌握一个专项运动技能。”合肥市六中高新中学校长汪飞介绍,合肥高新创新实验中学将突出科技和运动两大特色,学校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校长依法行使办学自主权,全面负责学校管理工作。校长由合肥六中选派,且派遣专职管理团队不少于3人。

合肥高新区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曹效记表示,合肥高新区管委会与合肥六中全面合作,高起点举办合肥高新创新实验中学,是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大会精神、全面践行“实施名校战略、打造教育高地”的一项重要举措,必将引领全区基础教育的发展,造福全区百姓。我们将会以最大的诚意、最优的服务为合肥六中办学提供保障,改革创新、锐意进取,力争将该校打造成为全市、全省乃至全国的“名校”。

## 我省将开展全国高校在皖招生网上咨询活动

星报讯(星级记者 汪婷婷) 高考在即,为了解决考生关心、社会关注的问题,做好我省2019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政策解读、志愿填报、信息查询等服务工作,记者了解到,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和安徽省教育厅信息中心将联合举办2019年在皖普通招生院校网上公益咨询活动,网上咨询时间安排在6月22日到7月2日。

咨询活动期间,我省在教育厅网站(<http://www.ahedu.gov.cn>)开办“安徽高招咨询平台”,并设立“招生政策”“招生章程”“在线咨询”(留言板、聊天式和视频互动)、“招生动态”和“院校快讯”等栏目。本科院校网上咨询周时间为6月22日至6月28日,专科

院校网上咨询周时间为6月28日至7月2日,每日咨询时间段为9:00至18:00。

根据通知,各在皖招生高校即日起可登录“安徽高招咨询平台”( <http://gaokao.ahiyzx.cn>),在线提交申请表格,并自行设置用户名和密码。得到确认后,即可在线提交和修改本校的“院校介绍”“招生动态”“招生政策”“专业介绍”“招生计划”、近几年在皖招生情况(招生计划、实际录取数、各专业实际录取最高分、最低分和平均分)等信息,并进行在线答疑(留言板式、聊天式)。值得注意的是,各高校需严格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对在平台上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6月1日起,我省普招成绩和录取证明启用电子版

星报讯(星级记者 汪婷婷) 记者昨日从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获悉,为更好服务广大考生,《安徽省普通高校招生成绩证明》和《安徽省普通高校招生录取证明》将于2019年6月1日启用电子版。

记者了解到,考生办理电子版证明需要携带身份证原件去省政务中心教育厅窗口(合肥市马鞍山路509号)办理,获取电子证明下载地址和下载密码后,180天内可网上下载打印。委托他人办理的,需要携带考生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办理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联系

电话:0551-62999735。

据悉,电子版证明具备全新版面设计,一次办理、多次下载,提供官网验证,加盖数字签名的电子印章等四大特点。需要注意的是,我省普通高校招生自2001年采用电子档案,考生能够办理2001年至今的普通高校招生成绩和录取证明;新版电子证明启用后,省考试院一律不再出具纸质证明,新版电子证明启用前出具的纸质旧版证明依然有效。省考试院对高考成绩证明和高考录取证明中所列信息具有调整和解释权。

## 合肥消保委发布“高考房”消费提示

星报讯(记者 王伟伟) 高考在即,今年合肥市“高考房”抢订热依旧高涨,抱团、提前抢订、高价、房源紧张……都是考生家长口中的“关键词”。针对居高不下的“高考房”抢订热潮,合肥市消保委、合肥市市场监管局为广大考生家长做以下几点提示:

首先,根据自身情况而定,不盲目追求“高考房”。考试充分发挥需要孩子保持良好的状态和节奏,“高考房”虽然能节省时间,但生活环境改变、学习节奏被打乱,孩子短时间不能调整好,可能不利于发挥。另外“高考房”考生和神情紧张的家长集中,更容易给孩子带来压力,对于压力较大或抗压能力较弱的孩子,“高考房”不但不能起到“助力高考”的作用,还有可能适得其反。

其次,确实需要预定“高考房”的,要谨慎选择。不要盲目追求“高价高考房”,更要关注“高性价比高考房”。尽量选择营业执照等相关资质齐全的经营主体,慎重选择小旅馆、家庭旅社、由住宅房改装旅社等不能保障安全的场所。针对“房型”“不靠马路”“有书桌”“有台灯”“含早餐”等要求一定要明确约定,并且注意预定款项是否可退、违约金等约定。最好提前一到两天入住帮助孩子适应环境,调整状态。

另外,注意留存订房合同、缴费单据、宣传彩页等材料。遇到临时加价、无故取消服务项目等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情况时,为了不影响孩子考试,家长可以先电话12315投诉,待孩子高考结束后再进行纠纷处理。